

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及《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公司将于 2019 年 01 月 03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等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2 月 27 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三瑞高

材，证券代码：832446）将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星期五）开市起
暂停转让。公司股票暂定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 2019 年 03 月 27 日。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7 日